

校外文化體驗學校辦理事項說明

1. 編製與執行經費概算表(經校內會計及鈞長核定)：

- (1) 預估40人1車，每車補助2萬元。
- (2) 經費項目為藝文團隊演出費、策劃費、票券、導覽費、材料費、交通費、保險費、誤餐費、代課費等。
- (3) 加倍提高保險金額，如活動意外責任保險原200萬提高到400萬額度，旅行平安保險含意外醫療給付等。

2. 行銷宣傳：

- (1) 遊覽車放置車前卡或電子字幕(打上: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)。
- (2) 鼓勵各校於活動結束後，上傳拍攝之影片或照片到學校臉書等相關平台，發送貼文並 Hashtag —#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#新北學 BAR，#文化部、#走出校園、#文化體驗、#2023台灣設計展在新北0起來等關鍵字。
- (3) 如有宣傳文宣請利用 <https://pse.is/57bdf> 及 [2023台灣設計展檔案](#) 設計。

3. 接受國藝會滿意度調查，線上填寫。

- (1) 參加人員均須填寫。
- (2) 填寫網址連結另行通知。

4. 路線內容除文化部場館及新北市美術館外，可安排行經社區. 聚落. 部落. 美食體驗，讓整體內容更豐富。